

2023年度中共开封市祥符区委政法委员会 部门预算公开

目 录

第一部分 中共开封市祥符区委政法委员会部门概况

一、主要职责

二、部门所属预算单位构成

第二部分 中共开封市祥符区委政法委员会2023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

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

附件： 中共开封市祥符区委政法委员会2023年部门预算表

一、部门收支预算表

二、部门收入预算表

三、部门支出预算表

四、财政拨款收支预算表

五、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

六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

七、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

八、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支出预算表

九、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表

十、项目支出预算表

十一、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表

十二、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汇总表

第一部分

中共开封市祥符区委政法委员会概况

一、中共开封市祥符区委政法委员会主要职责

(一) 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，贯彻落实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，推动贯彻执行《中国共产党政法工作条例》，统一全区政法各部门思想和行动，坚持党对政法工作的绝对领导，坚决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。

(二) 贯彻落实党中央及省委、市委、区委决定，对全区政法工作研究提出部署，推进平安祥符、法治祥符建设，加强过硬政法队伍建设，深化智能化建设，坚决维护国家政治安全，确保全区社会大局稳定、促进社会公平正义、保障人民安居乐业。

(三) 了解掌握和分析研判全区政法工作情况动态、分析社会稳定形势，创新完善多部门参与的综治维稳工作机制，研究加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、创新社会治理体系和提高社会治理能力有关重大问题，协调推动预防、化解影响全区稳定的社会矛盾和风险，协调指导各相关部门做好反邪教工作，分析研判有关情况信息并向区委提出政策建议，协调应对和处置重大突发事件等。

(四)加强对全区政法工作的督查，统筹协调社会治安综合治理、平安祥符建设、法治祥符建设、维护社会稳定、反那教有关法律法规政策的实施工作。

(五)组织开展全区政法系统的调查研究和理论研究，研究拟订全区政法工作的政策措施，及时向区委提出建议。

(六)掌握分析全区政法舆情动态，指导协调政法部门媒体网络宣传工作，指导政法部门做好涉及政法工作的重大宣传工作。

(七)监督和支持政法各部门依法行使职权，指导和协调政法各部门密切配合，研究和协调重大、疑难案件，督促和推动大案要案的查处工作，推进严格执法、公正司法。

(八)组织研究全区政法改革中带有方向性、倾向性和普遍性的重大问题，深化全区政法改革。

(九)指导推动全区政法系统党的建设和政法队伍建设。

(十)完成区委交办的其他任务。

二、区委政法委预算算单位构成

区委政法委部门预算包括委机关本级预算。

从预算单位构成看，区委政法委部门预算仅包括本级预算。

第二部分

中共开封市祥符区委政法委员会

2023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

一、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

区委政法委2023年收入总计1384.28万元，支出总计1384.28万元，与2022年相比，收、支总计各减少52.57万元，减少率3.66%。主要原因：工作计划调整。

二、收入预算总体情况说明

区委政法委2023年收入总计1384.28万元，其中：一般公共预算1384.28万元；其中：财政拨款收入1384.28万元，占100%。

三、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

区委政法委2023年支出合计1384.08万元，其中：基本支出505.21万元，占36.50%；项目支出879.07万元，占63.51%。

四、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

区委政法委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1384.28万元，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0万元。与2022年相比，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算减少52.57万元，减少率3.66%。主要原因：工作计划调整。

五、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

区委政法委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初预算为1384.28万元。其中：基本支出505.21万元，占36.50%；项目支出879.07万元，占63.51%。

六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

区委政法委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年初预算为1384.28万元。其中：人员经费支出485.26万元，占36.50%；公用经费支出879.07万元，占63.50%。

七、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

区委政法委2023年“三公”经费预算为4万元。2023年“三公”经费支出预算数比2022年减少6万元。

具体支出情况如下：

(一)因公出国(境)费0万元，

(二)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4万元，其中，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；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4万元，主要用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等支出。公务用车购置费预算数比2022年保持一致。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数比2022年减少2万元。

(三)公务接待费0万元，主要用于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(含外宾接待)支出。预算数比2022年减少4万元。主要原因：工作计划调整。

八、政府性资金支出预算情况说明

区委政法委2023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年初预算为0万元。

九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

(一)行政(事业)单位机构运转经费

区委政法委2023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879.07万元，主要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及正常履职需要。

(二)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情况

2023年政府采购预算安排0万元。

(三)绩效目标设置情况

2022年，我部门已对145个项目设立了预算绩效目标，涉及资金1159.07万元。2023年，我部门拟组织对14个项目进行预算绩效评价，涉及资金879.07万元。2023年，我部门已对14个项目设立了预算绩效目标，涉及资金879.07万元。

(四)国有资产占用情况

2022年期末，我部门共有车辆1辆，其中：一般公务用车1辆；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，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。

(五)专项转移支付项目情况

我部门负责管理的专项转移支付项目共有14个。

第三部分

名词解释

一、财政拨款收入：是指同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；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、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。

二、事业收入：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。

三、其他收入：是指部门取得的除“财政拨款”、“事业收入”、“事业单位经营收入”等以外的收入。

四、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：是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“财政拨款收入”、“事业收入”、“经营收入”和“其他收入”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，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(即事业单位以前各年度收支相抵后，按国家规定提取、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)弥补当年收支缺口的资金。

五、基本支出：是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、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必需的开支，其内容包括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两部分。

六、项目支出：是指在基本支出之外，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。

七、“三公”经费：是指纳入同级财政预算管理，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(境)费、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

费和公务接待费。其中，因公出国(境)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(境)的住宿费、旅费、伙食补助费、杂费、培训费等支出；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、燃料费、维修费、过路过桥费、保险费、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；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(含外宾接待)支出。

八、行政(事业)单位机构运转经费情况：是指为保障行政单位(包括行政单位和事业单位)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，包括办公及印刷费、邮电费、差旅费、会议费、福利费、日常维修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、办公用房水电费、办公用房取暖费、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、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。

附件： 中共开封市祥符区委政法委员会2023年部门预算表